项目名称：补充医疗保险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重庆农畜产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农蓄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目录

[第一部分 邀请函 1](#_Toc19557)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 4](#_Toc25833)

[1总则 4](#_Toc22431)

[2评审原则 6](#_Toc7787)

[3项目的成交 9](#_Toc12849)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书 11](#_Toc12175)

[1投保范围 11](#_Toc31189)

[2服务范围 11](#_Toc20116)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2](#_Toc1423)

[1评分索引 13](#_Toc4395)

[2报价一览表格式 16](#_Toc11296)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17](#_Toc29589)

[4资质证明文件格式 19](#_Toc7973)

[5实施方案书 24](#_Toc30171)

## 第一部分 邀请函

重庆农畜产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农蓄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拟实施补充医疗保险项目采购，现邀请合格的响应人前来参与该项目竞争性磋商，通过评审择优选定成交单位完成本项目。有关事项如下：

1. **邀请方名称：**重庆农畜产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农蓄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 **项目名称：**补充医疗保险项目
3.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文件（正本扫描件）一份（磋商时发送至电子邮箱：zoupeihong@cqace.onaliyun.com）
4. **磋商有效期：**参加竞争性磋商者，请于2023年5月8日起至2023年5月12日24:00止，登录公司网站：https://www.cqace.com/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
5. **竞争性磋商时间及地点：**2023年5月16日15:00，采购人会议室（重庆市渝北区土星商务中心B1-26楼）进行。磋商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准时参加，项目介绍及演示限时20分钟。
6. **联系方式：**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星光大道92号土星商务中心B1-26楼

联系人：邹女士

联系电话：023-88866916

为便于工作联系，如贵公司满足资质要求并明确参加磋商，请填妥回执，加盖贵公司公章后于2023年5月12日24:00前发送邮件至zoupeihong@cqace.onaliyun.com邮箱，但回执并不被视同响应人正式的响应文件。

回 执

致：重庆农畜产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农蓄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补充医疗保险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作为响应人进行有关本磋商的一切事宜。在此提交的磋商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文件一份（发送指定邮箱）。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承诺如下几点：

1.我方决定参加补充医疗保险项目竞争性磋商。

2.我方参与补充医疗保险项目磋商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3.我方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5.如我方被授予合同，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以及磋商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中的全部任务。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

## **1总则**

1.1磋商说明

1.1.1项目名称：补充医疗保险项目

1.1.2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1.1.3协议期限：服务期两年（2023年-2024年度），本项目合同一年一签。当年合同到期前三个月，由本公司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且确定双方均具备签约条件后方可续签次年保险合同，未通过则重新采购。

1.1.4方案内容：详见“第三部分项目需求书”

1.1.5响应人资格要求如下：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企业，且须在重庆市设有常驻机构，成立时间不少于3年（以有效营业执照成立时间为准，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必须是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的合法保险公司，具有国家保险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和服务。  
 （4）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和没有因响应人原因造成项目失败被终止合同的情况。

（5）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公司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

1. 响应人提供的所有响应资料均需加盖公章或骑缝章。
2.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纪律与保密

1.2.1凡参与磋商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情况。

1.2.2磋商后，直至向成交的响应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响应人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1.2.3除响应人被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外，从磋商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响应人不得就与其响应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采购小组以及采购人联系。

1.2.4从磋商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响应人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采购小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授标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2.5响应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响应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1.2.6获得本磋商文件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磋商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磋商后，采购人应归还磋商文件中的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1.2.7因磋商需要，向响应人提供的公司介绍、项目背景、项目内容和开展计划等相关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否则采购人将保留采取法律措施的权利。

1.3磋商费用

响应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2评审原则**

2.1评审原则：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原则进行评审。

2.2评分标准：

本次评比采用综合评分法，分报价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三项，满分为100分。评分标准如下表：

| 项目 | 评分项 | 最高分值 | 备注 |
| --- | --- | --- | --- |
| 报价  （总分30分） | 投标总价 | 30 | 评标基准价为所有满足响应人资格要求的磋商文件报价的平均值。  投标报价得分＝（1-ABS(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30  投标报价为项目总体含税价，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 技术部分  （总分35分） | 收单、理  赔等服务 | 25 | 1、承诺专人上门收单，每月上门服务不少于1次，满足得5分；  2、服务本企业并在理赔资料齐全的情况下，7天（含）内结案，得5分，8-14天（含）内结案，得3分，14天以上结案，不得分；  3、提供理赔查询服务：如专职服务人员查询、公司客服电话查询、公司APP查询、微信公众号查询、公司官网查询等，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5分；  4、提供咨询答疑服务：如专职服务人员咨询答疑、公司客服电话咨询答疑、线上客服咨询答疑，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3分；  5、小金额理赔案件免收发票原件，参与响应人提供理赔案件免收发票原件的金额承诺，金额在1万元（含）以上的，得7分，8000元（含）-1万元以上的，得5分，6000元（含）-8000元以上的，得3分，4000元（含）-6000元以上的，得1分，4000元以下的，不得分。 |
| 其他特色  服务 | 10 | 1、设立VIP通道进行理赔；  2、报案和投诉当天处理；  3、无偿提供就医陪诊服务（协助员工建号取卡、  陪检查、陪取药、代取报告）；  4、无偿提供住院床位安排服务（10个工作日内）；  5、能提供院前、院中、院后患者关怀服务；  6、能通过自身系统平台提供全国范围内三甲医院挂号的医疗服务，完成时效7个工作日(含)内；  7、为员工提供专用的健康管理APP，能提供线上问诊服务；  8、可免费开设健康讲座；  9、定期提供理赔数据报告；  10、为员工提供综合金融保险服务。  以上项目每满足一项得1分，满分10分。 |
| 服务方案 | 10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包括项目险种、保险责任、保险金额、详细责任描述等方面进行横向综合评判打分：  （1）方案完整合理、符合需要、操作简便、赔付及时，得8-10分；  （2）方案较为完整合理、基本符合需要、操作较为简便、赔付较为及时，得5-7分；  （3）提供简单的方案、不太符合需要、操作繁琐、赔付较慢，得0-4分。 |
| 商务部分  （总分35分） | 公司规模 | 5 | 注册资金大于40亿元（含），得5分；30亿元（含）到40亿元，得3分；30亿元以下，得1分。 |
| 总公司偿  付能力充  足率 | 5 | 根据响应人总公司2022年第三、四季度“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结果值区间打分。  1、单个季度结果值在 250%(含 )及以上，得 2.5 分/个;  2、单个季度结果值在 200% (含 )-250%，得1.5分1个;  3、单个季度结果值在 200%以下，得 0.5 分/个。  注：需提供2022年第三、四季度证明其核心偿付能力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 |
| 总公司风  险综合评  级 | 5 | 提供响应人总公司2022年1-4季度的“最近一期风险综合评级”。 1、4期均是A，得5分；  2、3期是A，得4分； 3、2期是A，得2分； 4、1期是A，得1分；  5、无A，不得分。  以响应人官网公布的2022年1-4季度，共4个季度偿付能力报告摘要中风险监管评级结果为准，提供公布网址及截图并加盖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 |
| 总公司保  险消费投  诉情况 | 3 | 银保监会最近一期监管机构统计消费投诉情况中万张保单投诉量（件/万张）最低的得3分，以此类推排名第二的得2分，排名第三得1分，排名第三以后的，不得分。  以银保监消保发的《中国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关于2022年X季度保险消费投诉情况的通报》为准，提供公布数据截图。 |
| 行政监管结果 | 3 | 提供重庆保监局网站2020-2022年度行政处罚情况汇总，没有处罚得3分，有1份处罚扣1分，扣完为止。如有处罚情况，还需提供处罚情况说明。未提供处罚情况说明或情况不实得0分。  以重庆市保监局网站公布行政处罚截图为准，提供公布网址及截图，没有处罚的响应人还须提供无处罚书面声明。 |
| 过往项目  经验 | 4 | 提供最近3年来（即2020年3月至2023年2月）服务过员工人数超过1000人（含）以上的补充医疗保险项目（附合同关键页），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多得4分。未提供得0分。  以提供的合同或协议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或协议封面页、人数页、签字盖章页（敏感信息如金额等可处理不显示），同一客户不同保险年度计为1个项目。 |

## **3项目的成交**

3.1成交候选人及成交人

3.1.1采购人按照采购小组推荐的且排序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名次并列时由采购人选择报价较低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采购人不得在成交候选人之外确定成交人。采购人不保证最低价成交。

3.1.2成交人需在领到成交通知书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无故30日内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采购人有权按法律法规在其他成交候选人中依次选择成交人。

3.2拒绝任何一户或所有磋商的权利

3.2.1采购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磋商都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磋商。

3.2.2采购人有权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磋商，以及宣布采购程序无效，对受影响的磋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响应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书

## **1投保范围**

截至目前公司参加了国家规定的基本医疗保险的员工，人数为28人，性别及年龄测算详见附件。具体人数以合同签订为准。

## **2服务范围**

|  |  |  |
| --- | --- | --- |
| 保险服务项目 | 保险额度 | 内容 |
| 住院责任 | 不低于5000元 | 免赔额0后赔付比例不低于80%，保险符合《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管理企业补充医疗保险的通知》（渝国资〔2017〕603号）文件规定。 |
| 门诊责任 | 不低于5000元 |  |
| 住院津贴 | 不低于200元/天 | 疾病住院、意外伤害住院无免赔期 |
| 大额医疗 | 不低于100万 | 因意外或疾病导致在医院治疗期间发生的合理且必要的住院医疗费用，年免赔1万元，社保目录内外按100%给付。 |
| 特需医疗金 | 管理费限价不超过1.8% | |
| 保险费用 | 限价不超过2500元/人/年 | |
| 备注 | 保险公司可根据公司情况提供最优方案 | |

# 

#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请按如下顺序装订：

**1.评分索引**

**2.报价一览表**

**3.法人代表授权书**

**4.资质证明文件：**营业执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响应人声明书、商业信誉声明书以及其他所有本磋商文件要求的资质证明文件。（未规定模板的资质或者证明文件请自行拟定）

**5.方案书**

**6.技术文件**

**7.商务文件**

## **1评分索引**

| 项目 | 评分项 | 最高分值 | 备注 | 索引页码 |
| --- | --- | --- | --- | --- |
| 报价  （总分30分） | 投标总价 | 30 | 评标基准价为所有满足响应人资格要求的磋商文件报价的平均值。  投标报价得分＝（1-ABS(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30  投标报价为项目总体含税价，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
| 技术部分  （总分35分） | 收单、理  赔等服务 | 25 | 1、承诺专人上门收单，每月上门服务不少于1次，满足得5分；  2、服务本企业并在理赔资料齐全的情况下，7天（含）内结案，得5分，8-14天（含）内结案，得3分，14天以上结案，不得分；  3、提供理赔查询服务：如专职服务人员查询、公司客服电话查询、公司APP查询、微信公众号查询、公司官网查询等，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5分；  4、提供咨询答疑服务：如专职服务人员咨询答疑、公司客服电话咨询答疑、线上客服咨询答疑，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3分；  5、小金额理赔案件免收发票原件，参与响应人提供理赔案件免收发票原件的金额承诺，金额在1万元（含）以上的，得7分，8000元（含）-1万元以上的，得5分，6000元（含）-8000元以上的，得3分，4000元（含）-6000元以上的，得1分，4000元以下的，不得分。 |  |
| 其他特色  服务 | 10 | 1、设立VIP通道进行理赔；  2、报案和投诉当天处理；  3、无偿提供就医陪诊服务（协助员工建号取卡、  陪检查、陪取药、代取报告）；  4、无偿提供住院床位安排服务（10个工作日内）；  5、能提供院前、院中、院后患者关怀服务；  6、能通过自身系统平台提供全国范围内三甲医院挂号的医疗服务，完成时效7个工作日(含)内；  7、为员工提供专用的健康管理APP，能提供线上问诊服务；  8、可免费开设健康讲座；  9、定期提供理赔数据报告；  10、为员工提供综合金融保险服务。  以上项目每满足一项得1分，满分10分。 |  |
| 服务方案 | 10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包括项目险种、保险责任、保险金额、详细责任描述等方面进行横向综合评判打分：  （1）方案完整合理、符合需要、操作简便、赔付及时，得8-10分；  （2）方案较为完整合理、基本符合需要、操作较为简便、赔付较为及时，得5-7分；  （3）提供简单的方案、不太符合需要、操作繁琐、赔付较慢，得0-4分。 |  |
| 商务部分  （总分35分） | 公司规模 | 5 | 注册资金大于40亿元（含），得5分；30亿元（含）到40亿元，得3分；30亿元以下，得1分。 |  |
| 总公司偿  付能力充  足率 | 5 | 根据响应人总公司2022年第三、四季度“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结果值区间打分。  1、单个季度结果值在 250%(含 )及以上，得 2.5 分/个;  2、单个季度结果值在 200% (含 )-250%，得1.5分1个;  3、单个季度结果值在 200%以下，得 0.5 分/个。  注：需提供2022年第三、四季度证明其核心偿付能力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总公司风  险综合评  级 | 5 | 提供响应人总公司2022年1-4季度的“最近一期风险综合评级”。 1、4期均是A，得5分；  2、3期是A，得4分； 3、2期是A，得2分； 4、1期是A，得1分；  5、无A，不得分。  以响应人官网公布的2022年1-4季度，共4个季度偿付能力报告摘要中风险监管评级结果为准，提供公布网址及截图并加盖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总公司保  险消费投  诉情况 | 3 | 银保监会最近一期监管机构统计消费投诉情况中万张保单投诉量（件/万张）最低的得3分，以此类推排名第二的得2分，排名第三得1分，排名第三以后的，不得分。  以银保监消保发的《中国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关于2022年X季度保险消费投诉情况的通报》为准，提供公布数据截图。 |  |
| 行政监管结果 | 3 | 提供重庆保监局网站2020-2022年度行政处罚情况汇总，没有处罚得3分，有1份处罚扣1分，扣完为止。如有处罚情况，还需提供处罚情况说明。未提供处罚情况说明或情况不实得0分。  以重庆市保监局网站公布行政处罚截图为准，提供公布网址及截图，没有处罚的响应人还须提供无处罚书面声明。 |  |
| 过往项目  经验 | 4 | 提供最近3年来（即2020年3月至2023年2月）服务过员工人数超过1000人（含）以上的补充医疗保险项目（附合同关键页），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多得4分。未提供得0分。  以提供的合同或协议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或协议封面页、人数页、签字盖章页（敏感信息如金额等可处理不显示），同一客户不同保险年度计为1个项目。 |  |

## 

## **2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补充医疗保险项目

响应单位：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保险服务项目** | **报价（元/人/年）** | **备注** |
| 1 | 住院责任 |  |  |
| 2 | 门诊责任 |  |
| 3 | 住院津贴 |  |
| 4 | 大额医疗 |  |
| 5 | 特需医疗金管理费 | % | |

说明：1.本报价是折扣后的最终人民币报价。

2.响应人在成交后不得在此表价格外出现其他费用。

响应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响应人名称:

响应人单位盖章:

响应人代表签字：

职务：

日期：

##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重庆农畜产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姓名）系（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补充医疗保险项目》采购事宜、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项目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结束为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响应人：（响应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年月日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4资质证明文件格式**

4.1响应人声明书格式

**响应人声明书**

致：重庆农畜产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农蓄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方组织的《补充医疗保险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我方愿参与磋商，并承诺：从接到《补充医疗保险项目》磋商文件之日起，对从磋商活动中获得的采购人相关资料承担保密责任。

我方（响应人名称）提供“项目需求书”中的服务，提交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和正确的，并愿意承担因提供虚假文件所导致的一切不良后果（注：此款不承诺者自动丧失参加磋商的资格）。我方理解贵方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并愿意应贵方的要求提交。

我公司认识到贵公司采购行为是企业采购，非政府采购。已认真阅读磋商文件，并完全理解磋商文件的内容。

响应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4.2营业执照

响应人提供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并须加盖公司公章。

4.3商业信誉声明书

**声明书**

致：重庆农畜产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农蓄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我司在重庆农畜产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医疗保险项目中声明，我司成立至今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有重大税收违法行为。

特此申明！

响应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后附：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截图

4.4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其他资质证明文件。本磋商文件规定资质证明文件模板的，响应人须按规定模板进行提供；未规定资质证明文件模板的，请响应人自行拟定并提供。

## **5实施方案书**

响应人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根据第三部分《项目需求书》内容作出全面响应。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对必须满足的内容，必须完全满足。

响应人应对第三部分《项目需求书》的要求内容、方式、程序和时间作出详细的方案。方案的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第三部分《项目需求书》的要求，作出实质性的响应，且响应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必须全部履行，否则，可能导致废标。

响应人在对本次《补充医疗保险项目》向采购方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但不限于），以便采购方进行审核。

实施方案书：

1.对本次项目需求的理解（包括险种、保险责任、保险金额、详细责任描述等）。

2.项目服务方案等。

3.其他要求和建议。